

附1：分包意向协议

甲方（投标人）：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

乙方（拟分包单位）：北京北软名签科技有限公司

甲方承诺，一旦在 2024 年度北京市司法局业务信息系统运维服务项目（采购项目名称）（项目编号/包号为：BJJQ-2024-353）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：

1.分包内容：北京市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平台运维工作、北京市规范性文件审查工作信息平台运维工作。

2.分包金额：1265000 元，该金额占该采购包预算总金额的比例为 27.23%。

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。

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，如甲方未在该项目（采购包）中标，本协议自动终止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



乙方（盖章）：北京北软名签科技有限公司



日期：2024 年 4 月 25 日

说明：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《分包意向协议》，每单位签订一份，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复印件，否则**投标无效**。

附2：分包意向协议

甲方（投标人）：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

乙方（拟分包单位）：北京博思创联科技有限公司

甲方承诺，一旦在 2024 年度北京市司法局业务信息系统运维服务项目（采购项目名称）（项目编号/包号为：BJJQ-2024-353）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：

- 1.分包内容：律管、司法鉴定业务系统运维工作。
- 2.分包金额：250000 元，该金额占该采购包预算总金额的比例为 5.38%。

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。

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，如甲方未在该项目（采购包）中标，本协议自动终止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

乙方（盖章）：北京博思创联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 年 4 月 25 日

说明：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《分包意向协议》，每单位签订一份，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复印件，否则**投标无效**。

附3：分包意向协议

甲方（投标人）：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

乙方（拟分包单位）：北京华博创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甲方承诺，一旦在 2024 年度北京市司法局业务信息系统运维服务项目（采购项目名称）（项目编号/包号为：BJJQ-2024-353）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：

- 1.分包内容：政务综合管理平台、干部考勤考核管理系统。
- 2.分包金额：507000 元，该金额占该采购包预算总金额的比例为 10.91%。

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。

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，如甲方未在该项目（采购包）中标，本协议自动终止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

乙方（盖章）：北京华博创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 年 4 月 25 日

说明：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《分包意向协议》，每单位签订一份，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复印件，否则投标无效。

附4：分包意向协议

甲方（投标人）：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

乙方（拟分包单位）：志合律云(北京)科技有限公司

甲方承诺，一旦在 2024 年度北京市司法局业务信息系统运维服务项目（采购项目名称）（项目编号/包号为：BJJQ-2024-353）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：

1.分包内容：人民调解系统运维工作。

2.分包金额：220000 元，该金额占该采购包预算总金额的比例为 4.74%。

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。

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，如甲方未在该项目（采购包）中标，本协议自动终止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

乙方（盖章）：志合律云(北京)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 年 4 月 25 日

说明：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《分包意向协议》，每单位签订一份，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复印件，否则投标无效。